

# 112年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加發生活補助

為加強照顧弱勢族群，提供貼心的關懷服務，  
針對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，  
112年也會持續加發生活補助。



# 加發對象

112年經政府列冊為  
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者



低收入戶及  
中低收入戶

# 加發補助金額與方式

除原領有補助外  
於112年1月至12月期間  
每人每月  
低收入戶加發**750元**  
中低收入戶加發**500元**

## 免申請

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檢核資格，政府主動發給，直接匯款至民眾帳戶（匯款附言加註：行政院發）。

如有疑問，可洽詢  
**1957**  
福利諮詢專線(免付費)





日期 DATE	摘要 MEMO	提款 WITHDRAWAL	存款 DEPOSIT	結餘 BALANCE
1 202301月	行政院發		\$750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
匯款附言加註：  
行政院發

60萬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  
直接匯入戶頭